

2023年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 土地转让协议书样板(模板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篇一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充分发挥农村土地的经济效益，特别是开发利用荒废闲置土地的作用，甲方在提交所涉及社员群众充分讨论同意后，经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和有偿原则基础上，一致协商将部分非耕地的使用经营权超长期转让出租，特订立本合同。

一：该两宗土地位置：社(即原大地村社)面积为共计：亩(大写：亩)。

二：该土地租期年。从年月至年月。

三、土地租金价格及支付方式

社亩五十年按元/年计算总额为元(元整)。采取现金支付，合同签订日即时结算。甲方收到款项后出收据并加盖村民组公章和村民组长签字盖私章交乙方收存。

四、其它

1]双方协商一致向赵家街道办事处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申请合同鉴证。

2、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报村民委员会一份，并报赵家街道办事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机构。

4，本合同另附社社员签名名单(甲、乙方及村民委员会应持有该名单)。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篇二

甲方：

乙方：

乙方购买深州市火车站广场西北角的东面两间地皮，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特定如下条款：

一、土地坐落位置：深州市火车站广场西北角的东面（即桃源大街面），京九小区大门口的北侧最南头两间地皮7.2米为南北宽，东西长从桃源大街建筑红线向西量5米（排号49号、50号），占地面积08平方米。当乙方交清全部地款后，乙方建造房屋或圈建围墙时寸土不得多占，否则每多占壹平

方米土地按贰万元计算赔偿给甲方。

二、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甲方负责在0个月内将此块土地的地面临建清理干净，之后乙方两年零6个月按深州市城建部门的总体规划要求将房屋建造完工（否则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担）。乙方将此地块的房屋全部完工后，甲方协助乙方统一办理土地过户手续。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当中，甲、乙双方的一切税、费全部由乙方负担，甲方概不承担。

三、此块土地价格为陆拾万元整，此陆拾万元整指甲方净剩。

四、付款办法：签定本合同的同时，乙方向甲方交定金叁拾万元整，剩余叁拾万元整，不管任何情况和理由，乙方必须在xx年2月日前全部付清（永远以收据的款额为准），否则前者交款全部作废，为甲方的损失费，不予退还，甲方有权将此块土地另行安排。

五、在乙方未付清土地款之前，该块土地产权仍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使用，否则一切经济损失、刑事责任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六、东至桃源大街，西至：五米宽的南北小道，南至：京九小区大门口，北至：甲方地。

七、本合同双方签字、按手印即行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

乙方：

签定日期：

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篇三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顶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房东(丙方): 身份证号码: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 就店铺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丙方同意甲方将自己位于街(路)号的店铺(原为:)转让给乙方使用, 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协议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丙方与甲方已签订了租赁协议, 租期到年月日止, 年租金为元人民币(大写:), 租金为每年交付一次, 并于约定日期提前一个月交至丙方。店铺转让给乙方后, 乙方同意代替甲方向丙方履行原有店铺租赁协议中所规定的条款, 并且每年定期交纳租金及该协议所约定的应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三、转让后店铺现有的装修、装饰及其他所有设备全部归乙方所有, 租赁期满后房屋装修等不动产归丙方所有, 营业设备等动产归乙方(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原有租赁协议执行)。

四、乙方在年月日前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元, (大写:), 上述费用已包括第三条所述的装修、装饰、设备及其他相关费用, 此外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

五、甲方应该协助乙方办理该店铺的工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件的过户手续, 但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接手前该店铺所有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负责;接手后的一切经营行为及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

六、如乙方逾期交付转让金，除甲方交铺日期相应顺延外，乙方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逾期3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且乙方必须按照转让费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转让中止，甲方同样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转让费的1%作为违约金。

七、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经营受损的与甲方无关，但遇政府规划，国家征用拆迁店铺，其有关补偿归乙方。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日期： 乙方签字：日期： 丙方签字：日期：

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篇四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加大卫生事业改革力度，激发医院的生机与活力，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建湖县中医院转让协议如下：

一、建湖县中医院的基本情况

1]地址：建湖县中医院位于县城兴建路191号。

2、业务用地面积与建筑面积：医院用地总面积9040.32m²其中医卫用地7504.32m²商业用地1536 m²;建筑面积14232.8m²

3、人员情况：现有在职职工211人，退休人员58人，离休人

员2人。

4、资产状况：根据盐城正源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报告，截止2002年11月26日，医院资产总额为2059.1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702.82万元，流动资产总额为356.36万元；医院总负债为1325.72万元(其中职工内部债务318.10万元)，经县国资办确认实际净资产为733.46万元，其中资产核销损失86.07万元。

5、土地使用权处置

土地使用权依法出让，出让价为441.43万元，与其它资产一并转让。

6、竞拍底价1200万元

7、竞拍成交价1250万元

二、支付方式

转让价款以现款方式支付，由乙方于2003年7月2日前一次性交盐城市隆昌拍卖行有限公司。

三、职工内部债务的处置

乙方必须将医院职工内部债务318.10万元，与医院资产转让价款一起交付盐城市隆昌拍卖行有限公司。

四、乙方基本情况

1、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1056号12楼1202室

2、法定代表人：刘忠

3、总经理：顾成荣

4、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捌佰万元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6、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医院领域投资管理、咨询服务；医院兼并、参股；保健产品的销售。

五、转让资产的交付办法

甲方在乙方交清全部转让价款和职工内部债务款后，立即组织将转让资产移交给乙方，并负责协助乙方在2003年7月10前办理好房屋、土地使用权等资产过户登记手续，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本协议签字盖章生效后，原医院债权债务等资产均由乙方享有与承担(职工内部债务计318.10万元不再承担)，并按规定办理债权债务换据手续。

七、资产评估基准日到本协议签字日期间，医院的亏损由中介机构评估、国资部门确认，并由甲方承担，具体账务处理采用由县国资办在2003年7月10日前以现金等额返还乙方的办法处置。改制的所有税费.由甲方承担。

八、有关剥离费用的提取、使用和管理

身份置换补偿。医院改制前的职工(不含改制前的离退休人员)不违背与新业主签订的劳动合同，与医院解除劳动关系时，医院要发放解聘风险金。解聘风险金发放标准是：按2002年全县事业单位人平月工资计算(以县统计局提供的数据为准)，改制前工龄；每满一年发一个月。解聘风险金发放总额若超出所提取的数额，超出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2、甲方从净资产中剥离3.8万元保存在乙方，作为2002年卫生人才培养和科研课题立项单位配套资金。

3、乙方在保存、使用上述剥离费用过程中，要主动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

九、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委托县卫生行政部门依照国家的卫生法律、法规进行，依法行政，实施行业管理。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疫情或其他意外情况时，县卫生行政部门有权依法调遣医院及其卫生技术人员参加抢险救灾及伤病员救治工作。

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依法到有关部门重新注册，首次注册按拍卖公告约定，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医院非营利性，今后乙方如需要更改医院性质，可依法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如改制后医院符合国家医保政策，继续作为医保定点医院。

2、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并执行相应的管理规定，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3、乙方依法享有医院的资产所有权、经营权、人事权、分配权和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医疗机构冠名权，在卫生行政部门核准的诊疗科目范围内开展各种医疗服务活动。改制后，乙方享有继续保留“建湖县中医院”名称的权利。

4、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5、医院的党、团及工会等组织原隶属关系不变，乙方必须支持他们按照各自的章程，健全组织，独立开展工作。

6、乙方必须遵守卫技、财会等类人员准入制度；执行今后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出台的民营、私营医疗机构的管理规定。

7、乙方必须聘用原医院全部在编职工，无法定事由，不得解聘原在编医院职工。认真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残疾人保护政策，对改制前残疾职工不得以残疾为理由解聘、待岗或削减待遇。

8、乙方必须一按照事业单位工资政策和标准及时为原在编职工正常办理档案工资调资手续，并以调整后的档案工资依法及时足额缴纳原在编职工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否则有关部门有权依法采取划拨银行存款、变卖固定资产等手段追缴。

9、乙方应为原在编职工办理人事代理，按原渠道为职工办理职称晋升，并与职工签定聘用合。职工调往县外或其他同类性质单位工作的，乙方配合甲方按原身份办理有关手续。

10、乙方一合理设岗定员，并建立合理的分配考核制度，根据医院的业务收入发放职工工资。原医院职工的平均工资水平应随人均业务量的增加而提高。乙方不得任意无克扣或无故拖欠职工工资，不得强行向内部职工集资、摊派、募股、收取押金等。原医院职工如出现生活特别困难，乙方有责任根据医院效益情况给予帮助。

11、乙方五年内不得再行转让医院产权。

12、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政策管理医院改制前的离退休人员。

十一、违约责任

协议生效后双方均应严格履行。如出现违约，依法协商，依法处理。若一方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实际转让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从2003年7月2日起执行。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附身份证复印件）

电话：

地址：

邮编：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附身份证复印件）

电话：

地址：

邮编：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权属的口腔诊所的经营权及所有权，转让与乙方并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诊所基本情况

本协议转让的诊所位于 ，诊所面积约为 平方米，目前经营场地为租赁(附租用协议)。

该诊所证照编号为：

二、转让范围及价款

- 1、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向乙方转让上述诊所的所有权及经营权。
- 2、该诊所转让价格(包括诊所内现有设备及设施)共计-----元整(金额大写拾贰万伍千元整)。
- 3、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该诊所的所有权和经营权便归乙方所有，该诊所内的现有设施及设备的所有权，同样归乙方所有。(设备、设施附列表)
- 4、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本诊所所发生的经营费用由乙方承担。本协议签订前发生的经营费用由甲方承担。
5. 该协议签订之日起，该诊所所发生的医疗事故等责任由乙方承担。该协议签订前发生的医疗事故等责任由甲方承担。

三、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 1、本转让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定后，自签字之日起七日内乙方应首付甲方人民币-----元整(金额大写一万元)，同时甲方协助乙方进行诊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诊所物品的核对。自签字之日起三十日内，乙方再次支付甲方人民币-----元整(金额大写----万元)。自签字之日起三年内，乙方按年度支付甲方剩余的转让款项，共计人民币-----元整(金额大写-----元)。
- 2、转让款由甲方按照收到款项的时间开具收据。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支付转让费用。
- 1.2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的转让费用支付不及时，甲方有权要求

乙方按照每日千分之零点五的比例支付滞纳金。

1.3甲方保证提供的该诊所的一切证照的准确性、合法性及时效性。

1.4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该诊所例行的证照年审手续的办理，但每次乙方需按照转让价格的千分之五的比例支付甲方费用。当乙方要进行证照法人的变更时，甲方须协助办理，乙方需按照转让价格百分之二的比例支付甲方费用。

2. 乙方权利及义务

2.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有关诊所经营相关的一切证照及手续。

2.2因甲方提供虚假证照及手续损害乙方利益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2.3乙方有义务按照协议规定时间，及时、足额支付转让费用。

2.4在该协议签订之后，所发生的经营过程中意外事件，由乙方承担。

五、争议管辖

如本协议书在甲乙双方履行中产生分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附件

1、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2、甲、乙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

3、诊所房屋租赁合同

4、诊所物品清单

七、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项目转让协议书样板篇五

转让方(即承包方、流出方，以下简称甲方)：

1、农村集体：

户代表数： 户

2、负责人： 职务：

3、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即受让方、流入方，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

2、法定代表人：

3、单位地址：

4、法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为了明晰产权，办理林权过户手续，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地，通过公开协商方式，按照法定程序，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民法通则》、《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特订立本转让补充合同。

一、荒山荒地名称、坐落、面积和用途

荒山荒地名称：（小地名）。合同标的为荒山荒地承包经营权（是指荒山荒地的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分权）。

坐落：

面积：亩（大写）

四至界限为：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详细四至界限见本合同附件1

的附图。

用途：本合同转让的荒山荒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县级以上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二、流转方式、期限和承包费及支付方式、时间

以转让方式承包，承包期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承包费经双方商议确定为：每亩每年计元，共亩，应支付承包费合计元（大写：）。承包费每年支付一次，一次支付元，每年承包费必须于月日以前支付。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 1、发包的荒山荒地属本集体所有。
- 2、依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费。
- 3、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监督、指导乙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荒山荒地，制止非法损害承包地的行为。
- 4、执行林地利用总体规划，办理征收、征用、占用的补偿事宜。
-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二）

甲方的义务。

-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交付权属清楚、未设定担保的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及时向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权属变更登记，并帮助乙方申领林权证；第三人对本承包地主张权利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不得影响乙方的权利。

2、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承包期内，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和收回承包地。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三) 乙方的权利。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接受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在甲方的配合、帮助下向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领林权证。

2、对承包的荒山荒地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权，依法登记取得林权证书后，其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以其它方式流转；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干涉。

3、对承包期内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收回承包地的行为进行抗辩，依法行使损害赔偿请求权。

4、享受国家有关扶持、优惠政策；承包经营地被依法征收、征用、

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四)

乙方的义务。

1、维持承包荒山荒地的林业用途，未经有权的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2、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承包地。不断加大对承包土地的投入，提高其生产能力，提升其使用价值，依约推进开发利用进度；不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地内开荒、采石、取土、建窑等，不进行破坏性、掠夺式开发、经营，不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采伐林木应有计划地依法进行；制止在野外违章用火行为，一旦发生森林火灾和病虫害、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3、服从、支持林地利用总体规划，接受甲方依法进行的监督和指导。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四、合同期内荒山荒地及荒山荒地开发后资源收益的处置：

五、合同期满时，荒山荒地及荒山荒地开发后资源资产的处置：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当善意履行合同，如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且无免责事由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大写：）；若造成损失的，应当采取补救措施，履行减损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由守约方决定。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以下条件成就时，可以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

- 1、经双方协商一致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社会公共利益；
- 2、发生不可抗力以致部分或完全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 3、乙方主动放弃承包期或丧失承包经营能力且自愿要求的。

(二) 以下条件成就时，应当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

- 1、乙方不依照合同交付承包费；
- 2、乙方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或抛荒，或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经甲方制止无效的；
- 3、承包林地部分或全部依法转为其他建设用地；
- 4、一方违约致使承包合同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必要；
- 5、承包合同期限届满。

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应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若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

本承包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调解；若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向林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事项

1、本承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经勐烈镇人民政府鉴证后生效，不因甲方承办人或负责人及乙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影响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

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村民委员会